

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

中环卫函（2024）114 号

关于对厦门市政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（厦门东部垃圾焚烧发电厂（一、二、三期）） 等级评价审定结果的公示

各有关单位：

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组织专家对厦门市政环能股份有限公司（厦门东部垃圾焚烧发电厂（一、二、三期））等级评价申报材料进行了资料审查。

评价专家组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对申报的厦门市政环能股份有限公司（厦门东部垃圾焚烧发电厂（一、二、三期））进行了现场考核与评价，并于 11 月 5 日完成审定工作，现将最终审定结果公示如下：

厦门市政环能股份有限公司

厦门东部垃圾焚烧发电厂（一、二、三期）

AAA 级

特此公示，公示期 10 个工作日（2024 年 11 月 5 日—2024 年 11 月 18 日）。如对公示结果有异议，可在公示期间向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提出书面申请（单位须加盖公章，个人须签署真实姓名并提供联系电话和地址）。

联系人：段盼巧 15210983792

邮 箱：duanpq@caues.cn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文兴街1号院2号楼三层1号

